

证券代码：600710 股票简称：常林股份 编号：临 2012-09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交易内容：常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林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拟就近租用常州常林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林机械”）现有厂房及附属设施、停车场，作为公司具备停放及测试工程机械整机产品条件的场地，拟租用的厂房及场地的面积分别为 10,000 m²和 35,000 m²；公司拟向常林机械提供高、低压配电。根据常林机械的用电容量，公司向常林机械收取 0.20 元/度的设备使用费。上述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。

2、关联人回避事宜：公司董事长吴培国先生在常林机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任职，董事王伟炎先生任常林机械董事长，公司副董事长蔡中青先生任常林机械董事，系上述关联交易的关联人，在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的常林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，已回避表决。

3、交易对公司影响：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在公司新厂区建设尚未全部完成的情况下，满足对公司整机产品测试和停放的场地需求，提高了配电设备的使用效率，利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未对公司形成不良的影响。

4、需注意的其他事项：无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因公司新的办公地搬迁进新落成的常林项目园区不久，新厂区建设尚未全部完成，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需使用具备停放及测试工程机械整机产品条件的完整场地，现拟就近租用常林机械现有厂房及附属设施、停车场，以满足以上暂时需要。拟租用的厂房及场地的面积分别为 10000 m²和 35000 m²。

公司拟向常林机械提供高、低压配电。根据常林机械的用电容量，公司向常林机械收取 0.20 元/度的设备使用费。

常林机械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，且公司董事长吴培国先生在常林机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任职，董事王伟炎先生任常林机械董事长，公司副董事长蔡中青先生任常林机械董事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与常林机械的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常林机械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本：1,500 万元；注册地：常州林机厂内；法人代表：高智敏；常林机械的营业范围：许可经营项目：汽车货物运输、搬运装卸服务、全国货物联运（住宿、餐饮（限分支机构））；一般经营项目：林业、矿山、采运、工程、环境保护机械

设备及配件加工、制造；橡胶软管组合件的生产和销售；百货、工业生产资料（除专项规定）销售；工程机械修理。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就近租用常林机械现有厂房及附属设施、停车场，作为公司具备停放及测试工程机械整机产品条件的场地，租赁期限预计两年，拟租用的厂房及场地的面积分别为 10000 m²和 35000 m²，拟租用的厂房及场地的年租金为 180 万元。

公司拟向常林机械提供高、低压配电，根据常林机械的用电容量，公司向常林机械收取 0.20 元/度的设备使用费，预计今年金额为 10 万元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拟就近租用常林机械的厂房及场地的面积分别为 10000 m²和 35000 m²，年租金拟为 180 万元，租赁期限预计两年；公司拟向常林机械提供高、低压配电，根据常林机械的用电容量，公司向常林机械收取 0.20 元/度的设备使用费，预计今年金额为 10 万元。

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为：按市场定价原则。

五、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在公司新厂区建设尚未全部完成的情况下，满足对公司整机产品测试和停放的场地需求，提高了公司配电设备的使用效率，利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未对公司形成不良的影响。

六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1、该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，有利于协作生产和资源的有效配置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是客观必要的。

2、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按照市场定价原则，围绕主营业务展开的。交易事项真实、交易程序规范、结算价格合理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交所《上市规则》的要求，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在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中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2月29日